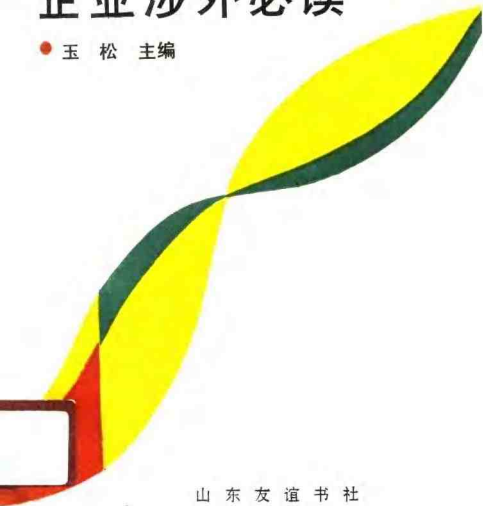


QIYESHEWAIBIDU

企业涉外必读

● 玉 松 主编



山 东 友 谊 书 社

企业涉外必读

● 玉 松 主编



F740

~~F740~~
90

2.

企业涉外必读

王松 主编

山东友谊书社

1999年·济南



B

企 业 涉 外 必 读

毛 松 主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博兴印刷厂印刷

本书在出版过程中，承蒙有关单位、人士

的关心和帮助，谨此致以谢意。

编 者：毛 松

ISBN 7-80551-301-9/Z·62

定价：2.95元

目 录

第一章	利用外国资金	1
	利用外国资金的意义.....	1
	利用外国资金的基本方式.....	3
	利用外国资金的谈判.....	8
	利用外国资金的签约.....	12
	外商投资项目的审批权限.....	15
	外商投资项目的审批程序.....	17
第二章	引进先进技术	19
	引进技术的意义.....	19
	引进技术的内容.....	20
	引进技术的形式.....	21
	引进技术的程序.....	22
	引进技术的策略.....	23
	引进技术的管理.....	24
第三章	进出口业务中的常用贸易方式	26
	包 销.....	26
	寄 售.....	27
	展 卖.....	28
	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	30
	易货贸易.....	30
	补偿贸易.....	32
	加工贸易.....	34

合资经营.....	36
合作生产.....	38
租 赁.....	38
国际承包工程.....	40
许可证贸易.....	41
第四章 进出口业务中的一般交易程序.....	43
成交前的准备.....	43
磋商交易.....	45
签订合同.....	48
履行合同.....	49
第五章 进出口业务中的交易条件.....	54
品质条件.....	54
数量条件.....	55
包装条件.....	56
价格条件.....	58
装运条件.....	61
保险条件.....	62
支付条件.....	65
商检条件.....	71
仲裁条件.....	72
第六章 谈判技巧.....	74
知己知彼.....	74
步步为营.....	74
掌握议程.....	75
适当喊价.....	75
拒绝艺术.....	77

逼出真相	78
欲速不达	78
日本晚宴	79
期限作用	80
最后一天	81
以退为进	82
出其不意	84
商业间谍	85
重点攻击	87
趁热打铁	88
打破僵局	89
以诚相待	91
抬价策略	92
莫畏身份	93
谈判者备	94
车轮战术	95
最后通牒	96
既成事实	97
适当让步	98
声东击西	98
巧用仲裁	99
货比三家	100
买主的谈判资本	100
谈判资本	101
走为上策	102
谈判失误	103

第七章 涉外保险	108
涉外保险含义.....	108
涉外保险业务范围.....	108
涉外保险的服务对象.....	108
涉外保险的作用.....	109
涉外保险争取在国内办理的意义.....	110
货物运输保险.....	111
国际船舶保险.....	111
海上石油开发保险.....	111
涉外建筑和安装工程保险.....	112
国际航空保险.....	112
涉外财产保险.....	112
雇主责任保险.....	112
公众责任保险.....	112
雇员忠诚保险.....	113
机器损坏保险.....	113
营业中断保险.....	113
产品责任保险.....	113
履约保证保险.....	114
出口信用保险.....	114
投资保险.....	114
来料加工装配业务保险.....	114
出国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15
货物运输险的投保手续.....	115
船舶保险的投保手续.....	116
三资企业的投保手续.....	116

	出国人员人身保险的投保手续.....	116
	银行贷款项目的投保手续.....	116
	“三来一补”项目的投保手续.....	116
第八章	企业对外宣传.....	117
	隐蔽性的宣传.....	117
	凭借外力的宣传.....	118
	利用重大事件和名人宣传.....	119
	利用报纸的宣传.....	120
	利用杂志的宣传.....	120
	利用电视的宣传.....	121
	直接邮政宣传.....	121
	户外广告宣传.....	121
	交通广告宣传.....	122
	与产品“无关”的广告宣传.....	122
	其它利用广告宣传方式.....	125
	宣传广告标题的制作.....	125
	宣传广告正文的制作.....	128
	宣传广告识别标记的制作.....	131
	宣传广告插图的制作.....	132
第九章	涉外人员出国须知.....	134
	申请报告.....	134
	办理护照.....	134
	办理签证.....	135
	申领外汇.....	135
	人身保险.....	135
	安全保密.....	136

外事纪律	136
边防检查	136
海关检查	136
购买机票	137
中转乘机	137
乘机须知	137
预订旅馆	138
兑换外币	138
电报电话	139
国外交通	139
国外小费	139
游览名胜	140
参观企业	140
第十章 对外交往礼节	141
迎来送往	141
日常交往	142
相互攀谈	148
进入外国人办公室或住所	152
参加宴请	153
西方国家餐桌上的礼节	157
苏联宴席上的礼节	162
印度宴会上的礼节	162
美国餐桌上的礼节	163
日本宴席上的礼节	164
出席文娱晚会	165
赴约	167

称呼与姓名.....	170
服饰.....	177
授受礼品.....	181
第十一章 国外风情.....	187
五花八门的节目.....	187
千奇百怪的禁忌.....	208
各式各样的风俗.....	212
无所不有的法规.....	219
附录一、外商谈判风格种种.....	221
附录二、国外打电话须知.....	224
附录三、国外乘车采风.....	228
后记.....	232

第一章 利用外国资金

【利用外国资金的意义】

利用外资对促进一个国家经济发展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一般说来，利用外资是伴随一国现代化经济建设过程中所必然出现的普遍现象，是世界上许多国家实现现代化的成功经验。因此，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都把利用外资作为加速本国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手段。不仅发展中国家是这样，而且发达国家也是如此。

据统计，1980年，发展中国家吸收国外资金总程已超过5000亿美元，1983年底则已达到8100亿美元。相当于世界贸易额的 $1/2$ 或 $1/3$ 。其中，巴西借进外资的总额为863亿美元，墨西哥为846亿美元，阿根廷为388亿美元，南朝鲜为380亿美元。借用巨相外资，尽管使这些国家普遍面临严重债务问题，但利用外资也使这些国家程实现了不同程度的经济快速增长。以南朝鲜为例，南相鲜过去曾是一个没有外债的国家，自1960年借用外资开始到1980年，在20年的时间里，南朝鲜的年平均经济增长率为8.3%，高于任何其他发展中国家。1981年，南朝鲜国际贸易额占国际市场贸易的1.2%，而出口额竟居世界第16位，是发展中国家最大的工业品出口国。

发达国家对外资的利用尤为突出。发达国家之间的贷款额占国际资本市场借款额的69%，仅以美国、日本为例，美

国可谓工业发达，资金雄厚，而它借用外资的总额1979年为210亿美元，1980年为613亿美元，1983年为1113亿美元。日本政府十分重视利用外资，在1950—1970年间，先后利用外资约900亿美元，为日本的经济腾飞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苏联、东欧等社会主义国家，从60年代开始也大规模地利用外资，到1977年，波兰利用外资128亿美元，民主德国60亿美元，罗马尼亚38亿美元，匈牙利34亿美元，保加利亚27亿美元，捷克斯洛伐克27亿美元，南斯拉夫95亿美元。有资料表明，目前苏联利用外国贷款按人口平均计算在100美元以上。

总之，利用外资不仅能够解决经济发展中资金不足的困难，而且还能带来先进的技术和管理，扩大再生产规模，增加外汇收入和资金积累，加速经济的增长，因而，外资受到世界各国的普遍欢迎，利用外资发展本国经济这一方式也被世界各国广泛采用。实践证明，利用外资是各国实现经济现代化的必由之路。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重视加强对外经济关系的发展，把利用外资作为加速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大战略决策。《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

“利用外资，吸引外商来我国举办合资经营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独资企业，也是对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对此，我们应该全面地了解国内和国际情况，充分利用国内和国际两种资源，大力开拓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学会组织国内建设和发展对外经济关系两套本领。在借鉴国外利用外资的经验教训的基础上，结合我国的国情，从实际出发，做到合理地、有针对性地利用国外资金。近几年来，我国在利用外资上进行了大胆

的尝试，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是举世瞩目的。实践证明，在我国经济发展水平较低，技术和管理水平比较落后，人口多，资金缺乏的情况下，要处理好积累和消费、改革和开放、建设和发展等关系，利用外资就更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利用外国资金的基本方式】

目前我国利用外资的主要形式，概括起来可划分为三大类：一类是吸收国外间接投资；一类是吸收国外直接投资；一类是灵活吸收外资。

1、吸收国外间接投资。这是指以我国政府或部门的名义向国外借入资金兴办项目，其债务由我国政府或部门承担，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还本付息。这类投资主要包括：国外各种贷款（外国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出口信贷、外国商业银行贷款）、吸收国外存款、向国外发行债券、股票等。

①外国政府贷款。是指各国政府财政预算中对发展中国家的低利援助贷款，还有各国政府为支持本国出口，以低利对本国出口商或外国进口商给予的贷款。其特点是：政治色彩浓，贷款较优惠，开发项目用，附加条件多。但这种贷款带有援助性质，利息低，期限长（平均30年），也有的是赠款或无息贷款。

例如，日本海外协力基金贷款，年利率为1.5%—5.75%，贷款期最长为30年。可见，这种贷款是非常有利的。从1979年至1985年日本海外协力基金向外国贷款达3150亿日元（折合15亿美元）。另外，日本商品贷款、日本能源贷款、科威特政府贷款等都属这一类。

再如，比利时政府自1980年起共向我国政府提供9亿比利时可兑换法郎的无息贷款，还款期为30年。丹麦政府1982

年给我国提出1.25亿丹麦克郎的无息贷款，还款期为25年。

②国际金融组织贷款。这是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及其所属的有关机构、联合国组织直属和专门机构等，按照他们各自的目的要求，对其成员国提供贷款，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贫困国家和地区提供援助性质的优惠贷款。

例如，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贷款。1981年，我国获得使用基金组织7.59亿特别提款权，用于弥补国际收支逆差；世界银行贷款。到1980年底，我国已获世界银行贷款5.3亿美元，用于大学发展和农业科研项目以及华北平原改造盐碱地、大庆油田改造、中原油田开发新项目；国际农业发展基金贷款。1981年和1982年，该基金会向我国提供了3500万美元和2500万美元的贷款，分别用于中国北方草原发展项目和河北农业发展项目，其贷款年利率分别为1%和4%，其偿还期分别为50年和20年。

③出口贷款。是指工业发达国家为了促进和扩大本国产品出口，提高产品竞争能力，在本国官方银行或私人银行设立的一种供本国出口者或外国进口者使用利率较低的贷款，利融由政府补融。这包括买方信贷和卖方信贷两种形式。其中，买方信贷是出口方银行直接向买方或买方银行提供信贷，一般为中等利息，期限在5—10年。但是，这类信贷仅用于购买银供贷款国家的机械设备。

④外国商业银行贷款。是指借款国银行为支持某一融设项目等用融，向外国银行借入资金。这是国际间商业银行一个或两个以上的当事人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同业贷款，这种商业性银行贷款，其利本是浮动的，比较高，现在一般在12%左右，其用款期限仅一年，最长也不过

8—10年，这种贷款货币自选，手续简便，用款自由，比较适用于购买大型或成套设备、建设工程项目等。

⑤发行国际债务。这是指一国政府、公司企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还有国际机构等，在国际债券市场上以外币面值发行的债券。例如，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就是以吸收外资从事信托投资为主的国际金融业务机构，自1979年成立起到现在，该公司已与世界上80家著名银行就金融业务合作签订了协议，可向该公司提供透支、短期或长期信贷。该公司已开展发行债券业务，有计划、有组织地大量吸收和运用国外资金。

2、吸收国外直接投资。是指投资者把资金以货币的形式或以技术、设备、材料等形式直接投入企业，通过生产经营获得利润。它包括以下几种方式：

①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它是指外国投资者与中国的经济组织，在中国境内根据中国的法规，通过签订合同，按一定的比例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负盈亏的股份式的企业。该企业的构成，通常是外国方面以设备、工业产权（包括技术）、资金作为投资股份；我方以场地、厂房、设备、现金等作为投资股份。

我国举办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是一种特殊形式的经济组织，其性质是：在法律上属于中国的企业，为中国法人；在经济性质上属于国家资本主义的；在合同性质上属于股权式的；在企业性质上属于有限责任公司。其特点是：它是由两方负盈亏；是合营各方以认股的方式建立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独立实体；它具有充分的自主权，可以在中国法律、法规和经批准的合同经营范围内自主地进行经营管理；董事会是企

业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它决定本企业的重大问题。这种方式是用于投资大、技术性强、合营时间比较长的项目。它不构成国家债务，不用现汇可引进先进的技术设备和一些经营管理经验。

②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它是指由双方当事人在平等互利的条件下，通过签定协议或合同，具体规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比例分配收益。这是一种契约式的经济实体，在国际上叫契约式的合营（包括合作经营和合作生产）。该企业的构成，一般是由中方提供土地、场地、现有厂房、设施、劳力和劳动服务等，由外商提供资金、设备、工业产权、专有技术、良种、原材料等。这种方式在性质上，还不涉及股权，在法律上不是一个独立的实体，不受公司法的约束。其特点：双方不是按比例投资，不按比例分红，而是按双方商定的协议或合同办事；合作期满，宣告合作经营结束，机器设备等原材料归吸收投资的一方。这种方式比较简单易行，在不投入更多资金的情况下，仍可以受益。

③合作开发。这种方式目前主要用于海洋石油及矿产资源的开发。其构成，一条是中方提供一定区域的资源（海域、矿山）、劳务和服务设施等，外商提供资金、技术、设备等。这种方式的特点，在勘探阶段，我方只给对方规定一定的地区、进度、工作量，费用全由外商独担风险，在商业性评价之后，我方才决定投资或不投资。在分配上，中方首先有资源费，工商统一税等固定留成，然后按商定的条款分取收益。合作开发，一方面可以弥补国内建立资金和技术的不足，加快某些资源的开发；另一方面而它在一定的程度上满足国内对一些资源的需求，同时，又可以扩大出口创取外汇。

④外商独资经营企业。这是指外国投资者（外国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按照我国法律，经我国政府批准，在我国境内举办的全外资企业、公司和其他经济组织。这种方式的构成，一般是我方提供土地或厂房，还有部分原材料等，按商定的价格收汇，企业招聘的我国管理人员和工人，要按合同支付工资和有关社会福利费用。其特点：外商独资经营，技术必须先进，产品立足外销，企业自负盈亏。

⑤补偿贸易：这是一种不使用现汇而在信贷基础上进行的贸易方式。一般是外国企业向我方提供机器、设备、专有技术、专利、各种服务、培训人员等，我方不支付现汇，而在企业竣工投产后，以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双方商定的其他产品分期偿还。其中，以对方提供的机器设备、技术所生产的产品偿还，叫做“直接补偿”，用其他产品补偿的，叫“间接补偿”。

⑥来料加工、来件装配。来料加工是指由外商提供原辅材料和包装物料，有时还提供某些设备，由我国企业按照外商要求的质量、规格、式样和商标进行加工成品，然后把成品交给来料商或由他指定的第三者，向对方收取加工装配的工缴费。

来件装配是指由外商提供装配生产线、零部件或元器件，由我国企业装配成品交给来件商，每年用应得的工缴费偿还装配生产线的价款。

⑦国际租赁。这是指根据我国用户的要求，或由外国、本国的租赁公司为用户提供大型的设备，并向用户收取租金。用户则按签订的合同分期分批支付租金偿还。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属于租赁公司，到后期其所有权转归用户或